



佛山市文化志

佛山市文化局编

广东科技出版社

佛山市文化志

佛山市文化局编



广东科技出版社

内容简介

本志较系统地记述了自宋代以来，佛山的文化事业兴起和发展，包括文化机构沿革、文化活动（戏剧、电影、群众文化、文艺创作）、文化设施及文化事业的发展和管理，以及新华书店等的兴衰起落，还记有佛山市历代的文化名人录，以便后人查考。全书着重记述建国后近40年佛山市在文化事业方面所付出的巨大努力和取得的空前成就。该志资料翔实，为佛山市首部文化专业志，可起“资治、教化、存史”的作用。

佛山市文化志

FOSHANSHI WENHUAZHI

编 纂：佛山市文化局

责任编辑：马国骥

出版发行：广东科技出版社

经 销：广东省新华书店

排 版：广东科技出版社电脑室

印 刷：广东新华印刷厂

规 格：787×1092毫米 16开本 16.5印张 27插页

出版日期：1991年6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59-0726-1/G·187

《佛山市文化志》编委会名单

主任：胡正士 谭 锡
副主任：李世逵 陈智华 梁 洪 余婉韶
委员：李 竞 蔡与灿 周婷婷 曹子铎
杨耀桐
主 笔：余婉韶
审 核：胡正士
装帧设计：曹子铎 陆 驰

《佛山市文化志》工作人员名单

(按姓氏笔画排列)

资料搜集：邓丽芳 邓华乐 邓绮竹 邓宏兴
叶 鸣 左承志 任 流 朱国泽
陈维就 陈志杰 杨耀桐 杨传爵
李荷花 张子才 麦家驹 周达明
钟新棠 徐玲玲 梁基连 梁根祥
梁杰成 梁诗裕 黄好春 蒋智文
摄影：万 怡 杨耀桐 杨耀辉 陈志杰
李世逵 张奋勇 余婉韶 邱炎楷
邱建军 梁基连 蔡与灿 揭济业

序

文化是一种历史现象，是社会政治和经济的反映。佛山是一个古城、珠江三角洲的重镇，早在明清时期商品经济已较为发达，其文化发展，除了具备与整个国家、民族的文化发展相类似的共性外，还因本地的社会经济状况和生产发展的特点而存在着不少地方特色，其中，有些地方特色甚至是很鲜明的。所有这些，我们都力求在本志中反映出来，这就是要修地方文化志的一个重要的原因。

阅读本志，还可以了解到：自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人民政府在文化建设方面所作的巨大努力，以及所取得的成就，均是前所未有的。只要翻阅一下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几套佛山旧志，就不难得出这一结论和感受。然而，本志所载的“文化”，其内涵仅是指狭义上的“文化”而言，并不指广义上的囊括佛山历史上物质与精神财富总和的“文化”的内涵。尽管如此，也可体现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我国城市、乡镇的经济发展和生产建设的伟大成就之一斑。

《佛山市文化志》承先启后，与其他志书一样，可有“资治、教化、存史”的作用。然而，随着时代的发展，佛山市文化事业必将面临新的挑战，希望我市文化工作者和一切关心文化工作的同志们以之为鉴，继往开来，为谱写佛山市文化工作新篇章而努力。然而，限于水平和时间，本志的错误和不足在所难免，敬请各界人士批评指正。

谭 锡

1987年6月

凡例

一、《佛山市文化志》所记述的行政区域范围是佛山地区与佛山市合并前的佛山市，即合并后的城区与石湾区，面积 20.6 平方公里，人口 34.530 万，地、市合并后的佛山市所管辖的县不包括在内。

二、本志记述的时间上限，部分资料上溯至宋代，下限截至 1986 年 12 月 31 日，部分资料记述至 1990 年 5 月。

三、本志对于地、市合并前佛山地区文化局的情况不作详述，仅在附录中列表说明其主要领导干部的更迭情况。

四、本志中出现的“建国前（后）”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

目 录

第一章 文化机构设置沿革	(1)
第一节 建国前文化机构设置概况	(3)
第二节 建国后佛山市文化局及所属文化机 构设置沿革	(3)
一、文化局行政管理机构设置沿革	(3)
二、文化事业机构设置沿革	(15)
(一) 佛山市群众艺术馆	(15)
(二) 佛山市图书馆	(18)
(三) 佛山市博物馆	(19)
(四) 佛山市电影公司	(21)
(五) 佛山市城区电影公司	(23)
(六) 佛山市人民电影院	(24)
(七) 佛山市红星影剧院	(25)
(八) 佛山市文艺创作研究室	(26)
(九) 佛山画院	(27)
(十) 佛山市雕塑创作室	(27)
(十一) 佛山市摄影图片社	(28)
(十二) 佛山市演出公司	(28)
(十三) 佛山市直属文艺团体办公室	(29)
(十四) 佛山市粤剧团(琼花粤剧团)	(29)
(十五) 佛山青年粤剧团	(30)
(十六) 佛山话剧团	(32)
(十七) 佛山市广告公司	(32)
(十八) 佛山市文化开发总公司	(33)
(十九) 佛山市文物商店	(34)
(二十) 佛山戏剧影视实业公司	(35)
(二十一) 佛山民间艺术研究社	(35)
(二十二) 佛山梁园管理委员会	(36)

(二十三) 佛山市爱华冷气机电工程公司	(36)
(二十四) 佛山市爱华服装厂	(37)
第三节 市属市区文化机构设置沿革	(37)
一、佛山市城区文化局	(37)
二、佛山市石湾区文化局	(38)
三、佛山市展览馆	(39)
四、佛山影剧院	(39)
五、石湾影剧院	(40)
六、佛山市城区文化馆	(41)
七、佛山市石湾区文化馆	(42)
第二章 戏剧	(43)
第一节 概述	(47)
第二节 佛山戏曲的种类及其发展	(48)
一、粤剧	(48)
(一) 建国前佛山粤剧的兴起及其活动	(48)
(二) 建国后佛山粤剧的发展	(51)
二、话剧	(57)
三、方言歌剧	(58)
第三节 戏剧创作	(59)
第四节 剧场及演出管理	(59)
一、剧场	(59)
二、演出管理	(61)
(一) 建国前的演出管理	(61)
(二) 建国后的演出管理	(62)
第三章 电影	(63)
第一节 建国前电影业的概况	(65)
第二节 建国后电影事业的发展	(67)
一、电影(影剧)院	(67)
二、电影放映队	(69)
第三节 电影(站)公司	(70)
第四节 放映队伍的建设	(71)
第五节 电影技术革新	(71)

第四章 群众文化 (73)

第一节 佛山传统民间文化娱乐活动	(79)
一、神诞和传统节日的民间文娱活动.....	(79)
二、民间秋色赛会.....	(80)
三、民间音乐活动.....	(82)
四、民间舞龙活动.....	(84)
五、民间舞狮活动.....	(86)
六、民间舞麒麟活动.....	(87)
七、民间飘色活动.....	(87)
八、民间灯谜活动.....	(88)
第二节 群众文化网建设	(88)
第三节 文艺演出	(91)
一、建国前佛山群众文艺演出概况.....	(91)
二、建国后业余文艺演出队伍的发展.....	(92)
三、群众文艺演出活动.....	(93)
第四节 群众文化学研究	(100)

第五章 文艺创作 (103)

第一节 建国前文艺创作概况	(107)
第二节 建国后群众文艺创作队伍的建立与 发展	(111)
第三节 文艺创作及学术研究活动	(113)
一、培训.....	(113)
二、作品评选.....	(113)
三、展览交流.....	(114)
第四节 文艺刊物及优秀作品	(128)

第六章 文化设施 (147)

第一节 建国前后佛山市文化设施概述	(151)
第二节 图书馆	(155)
一、图书馆建设.....	(155)
二、图书借阅活动.....	(157)
第三节 博物馆	(159)
一、博物馆的建立和发展.....	(160)

二、馆藏文物	(160)
(一) 文物征集	(160)
(二) 收集保管	(163)
(三) 陈列展览	(164)
(四) 科学研究	(166)
第四节 工人文化宫	(167)
一、佛山市工人文化宫	(167)
二、石湾镇工人文化宫	(168)
第五节 青少年文化宫	(169)
第六节 城市雕塑	(170)
第七章 文化事业的发展与管理	(175)
第一节 建国后文化事业的发展概况	(179)
一、建立和调整业务管理机构	(181)
二、文化队伍建设	(181)
三、发展文化事业	(184)
第二节 社会文化市场	(187)
一、社会文化市场的兴起与发展	(187)
二、社会文化市场管理	(188)
第三节 文物事业管理	(192)
一、文物的保护与维修	(192)
(一) 佛山祖庙	(192)
(二) 孔庙	(194)
(三) 梁园	(194)
(四) 其它古建筑及古遗址的保护与管理	(195)
二、文物普查与重点文物保护	(195)
三、考古调查与发掘	(198)
(一) 古窑址	(198)
(二) 古墓葬	(199)
(三) 古文化遗址	(199)
(四) 文物队伍培训	(199)
(五) 文物商店	(200)
第四节 文联工作	(200)
一、概述	(200)

二、历届文联机构设置沿革.....	(201)
三、历届文代会.....	(202)
四、文联活动.....	(208)
(一) 编印文艺作品集.....	(208)
(二) 展览活动.....	(209)
(三) 艺术交流与理论研究.....	(209)
第八章 新华书店	(211)
第一节 新华书店建店前佛山图书业概 况.....	(213)
第二节 新华书店机构设置	(214)
第三节 图书发行	(217)
第四节 经营管理	(226)
第九章 佛山历代文化名人录	(229)
大事记	(247)
附 录	(285)
附录一 佛山地区文化局历任主要领导更 迭表	(287)
附录二 重要文件选录	(288)
一、《中共中央关于关心人民群众文化生活的 指示》摘要.....	(288)
二、中共佛山市委员会、佛山市人民政府批转 《关于制止不健康的录音带在社会上流传 的报告》	(290)
三、市政府《关于〈报请审定我市第一批重点 文物保护单位的报告〉的批复》	(292)
四、市政府《关于石湾区王借岗定为风景名胜 区的通知》摘要.....	(293)
五、市政府《关于公布第二批市级重点文物保 护单位的通知》	(293)
六、广东省第一、二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摘录.....	(294)
七、省政府《关于公布我省第三批省级重点文	

物保护单位的通知》	(295)
八、石湾区人民政府把莲峰书院列为重点文物 保护单位的布告.....	(296)
九、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拆迁征用祖庙路西 边头民房的通告》(新建佛山市图书馆用地)	(296)
编后记	(298)

第一章

文化机构设置沿革





肇迹于晋、得名于唐的文化古城——佛山

1. 唐贞观二年的石榜《佛山》。

2、3. 整洁、文明、美丽的佛山市區。

4. 风景秀丽的中山公园。

5. 游客如云的佛山闹市。

第一节 建国前文化机构设置概况

清代以后，佛山为镇建制，隶属南海县。佛山镇的文化教育由南海县政府社会教育课统管。镇内的文化机构，有一所南海县民众教育馆。该馆建于1933年11月（民国22年），馆址设在中山公园内的秋声馆。建馆初期，由傅炳钧任总干事，兼理电影戏剧审查，有员工5~6人，均是义务兼职。馆内机构设音乐组和戏剧组，附设夜校一间，校址设在精武会附近的一所民房内。南海县民众教育馆直属南海县政府社会教育课领导。开展演剧、歌咏、政治及社会常识讲座、书报阅览和图片、书画展览等活动，30年代曾举办过佛山书画家黄少强画展，陈凝丹画展。夜学则以鹰咀沙一带水上船民子弟为对象，进行义务识字教育。

1938年抗日战争期间，馆址被日本军队拆毁，民众教育馆停办。1947年初，复办馆址建于中山公园佛山精武会前左侧，馆长陈博渊，主任黄大权，副主任吴光炽，总干事曾卓南。设总务、宣传、社会教育、展览股，各股干事多聘请社会人士兼任。馆内设有书报阅览室和小舞台，小舞台的后台延通室外的精武会体育场，可用作露天剧场演出曲艺节目。

1949年8月，馆内有价值的图书被汉奸黄侠生掠夺一空。负责人因经费无着无法开展活动，离馆去了外地，其余员工纷纷散去。馆址被国民党保安特务团占据，民众教育馆名存实亡。

佛山曾有流动图书馆一所，成立于1929年，地点在永兴街（今永隆街内）7号。1934年12月，南海县政府发出命令，以“佛山流动图书馆组织尚欠健全，内容亦未充实”为由，将流动图书馆并入县立民众教育馆。

第二节 建国后佛山市文化局及所属文化机构设置沿革

一、文化局行政管理机构设置沿革

1949年10月15日，佛山宣告解放。11月，中国共产党中南局华南分局

派军事管制委员会接管佛山镇公所。军管会的文教接管组接收了国民党政府唯一的文化机构——南海县民众教育馆，并开展了戏剧审查工作。1951年6月，佛山市人民政府成立前，佛山的文化工作行政上属南海县人民政府文教科领导，上级机关是珠江专员公署文教科、广东省政府文教厅。

1951年6月，佛山市人民政府文教科成立。地点在福贤路市政府内。文教科干部6人，其中两人主管文化工作。下属有文化馆、广播收音站。主要任务是开展扫盲运动，推广职工业余教育，社会识字教育，建立有线广播站，加强文艺活动、体育活动和开展戏剧书刊审查管理工作。

1956年8月，文化、教育分科，文化科在编人员4人。该科的主要任务是贯彻“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方针，对全市文化艺术事业实行具体的领导，挖掘、整理民间艺术，开展文物保护，对私营文化企业和个体图书租售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办公地点在福贤路市政府内。

1958年4月，佛山市人民委员会将文化、教育两科合并，成立佛山市文教局。有3名干部主管文化工作。办公地点在福贤路市政府内。

1960年4月，因文教事业发展，文化、教育分设两局。直属单位有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人民电影院、佛山大戏院、民间艺术社、业余文工团。在职干部职工214人。地点在永安路100号。

1968年12月，原文化局直属单位与体委、广播站、青少年文化宫、工人文化宫等共11个单位合并为佛山市毛泽东思想宣传站，设文化工作组、美工组、广播站。在编172人，其中干部71人，有31人下放“五七”干校。办公地点在升平路工人文化宫内。1970年8月，成立毛泽东思想宣传站革命委员会。1971年1月，毛泽东思想宣传站改为佛山市革命委员会政工组文艺办公室。办公地点在升平路工人文化宫内。

1972年7月20日，佛山市革命委员会决定，将文艺办公室恢复为佛山市文化局。在编191人，其中干部65人，职工126人。局内设人事秘书股、业务股，1976年5月27日改设科。下属单位有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电影管理站、人民电影院、东风剧场、新华书店、青少年文化宫、展览馆、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广播站、体委、工人文化宫从文化局分出，各自归属对口系统。1974年4月，文化局办公地点从升平路东风剧场二楼迁到南堤19号。1977年后增设广告公司、文物商店。

1983年5月31日，由于实行市领导县的体制，佛山市文化局与佛山地区文化局合并，成立佛山市文化局，全系统在编573人，其中干部262人，职工311人。局内设人事科、秘书科、社会文化科、艺术科、企业管理科。1985年



佛山市直属文化系统从事文化工作 30 周年的同志留影
1990 年 2 月 8 日

11 月，增设社会文化管理办公室，由社会文化科兼管办公室业务。至 1986 年，文化局直属单位有群众艺术馆、图书馆、博物馆、市电影公司、城区电影公司、人民电影院、红星影剧院、文艺创作研究室、佛山画院、市雕塑创作室、电视图片摄影社、演出公司、直属文艺团体办公室、佛山琼花粤剧团（1986 年 9 月改名为佛山市粤剧团）、佛山青年粤剧团、佛山话剧团、广告公司、文物商店、文化开发总公司（表 1—1）。此后又相继成立爱华冷气机电公司、爱华服装厂等企业，接管民间艺术研究社。1989 年 10 月 1 日经佛山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梁园管理委员会。此外，局下属单位增加了城区文化局、石湾区文化局、南海县文化局、顺德县文化局、三水县文化局、高明县文化局。1989 年 10 月 17 日，佛山市编制委员会核定文化局社会文化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编制为 3 名。1990 年 4 月成立文化局文物管理办公室，增设文化局监察科。至 1990 年 5 月，文化系统机构设置见表 1—2。